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Aoyua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3)

### 就附屬公司持有物業委任接管人

本公告由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25(1)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接獲據稱由周偉成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寄予本公司的通知，內容有關委任富事高諮詢(香港)有限公司的霍義禹及周偉成(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濠豐大廈35樓)為連帶接管人和管理人(「接管人」)，就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訂立並由恆生銀行有限公司(「恆生銀行」)作為受益人的按揭所創設之擔保項下的資產。該按揭涉及恆生銀行向本公司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附屬公司」)提供的按揭貸款(「按揭貸款」)。該按揭貸款由本公司擔保，並以附屬公司持有的葵涌市地段第46號(「該地段」)及建於該地段上的12層高建築物作為抵押。

於接獲委任接管人通知後，本公司隨即與相關各方進行協商，以期暫緩委任接管人。然而，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獲悉委任接管人將不會被暫緩。

於本公告日期，按揭貸款之未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分別為約港幣5.39億元及港幣1.21億元。

本公司正在評估委任接管人的法律、財務和營運影響。本公司將密切關注上述事項的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適時向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公佈有關上述事項的任何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奧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鄭少輝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少輝先生、蔣展鴻先生及史莉莉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郭梓文先生及 *Mohamed Obaid Ghulam Badakkan Alobeidli*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國強先生、李鏡波先生及黃煒強先生。